

國立臺東大學優良導師候選人推薦表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推薦表是為協助本校選出「優良導師」，以肯定其努力與貢獻。
- 二、本要點之實施對象為本校編制內之專任教師，經校長遴聘為導師，並擔任導師工作連續一年以上。
- 三、符合資格之教師，需具有下列具體事實，方可推薦為優良導師：
 - (一) 積極參與導師相關工作會議、輔導知能研習與輔導座談。
 - (二) 主動發掘學生急難病困並提供協助解決，有具體事實者。
 - (三) 協助處理學生特殊及重大事件有具體事實。
 - (四) 積極指導投入推動班級經營，指導參與學生各項團體活動，及其他生活服務教育事項者。
 - (五) 勤於訪視賃居學生，有具體成效者。
 - (六) 關懷學生，輔導學生生活、學習與活動、心理、職涯輔導等有具體成效。
 - (七) 其他對學生事務工作有創新措施或具體輔導事蹟。

_____學年度優良導師推薦名單

編號	系(所)名稱	導師姓名
1		
2		
3		
4		

學院：_____

院長簽章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____年__月__日